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4-45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14年8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关锡友先生主持,部分董事、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关锡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夏长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关锡友

委员:刘鹤群 方红星 林木西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方红星

委员:夏长涛 李卓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卓

委员:关锡友 林木西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林木西

委员:夏长涛 方红星

(5)预算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关锡友

委员:王鹏 王淑力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鹏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王鹏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管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王淑力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聘任李双山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聘任赵立志先生为公司工程建设总指挥,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聘任董凌波先生为公司行政总监,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聘任董凌波先生为公司运营保障总监,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聘任刘德亮先生为公司OEM管理总监,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聘任张强丁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回购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一四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附件:董事长、副董事长、高管人员简历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七日	
附件:	董事长关锡友先生简历
关锡友先生:男,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学士,教授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捷友谊厂技术员、分厂副厂长、分厂厂长、助理,中捷机床有限公司总经理,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关锡友先生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关锡友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38股,关锡友先生在持有公司百分之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董事长、党委书记。	
副董事长夏长涛先生简历	
夏长涛先生:男,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中捷友谊厂设计员、团委书记,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团委书记,中捷友谊厂副经理,中捷控股站站长,中捷大型数控铣床技术部总经理,中捷机床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夏长涛先生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夏长涛先生持有本公司公司股份,夏长涛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	
总经理王鹏先生简历	
王鹏先生:男,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捷友谊厂设计员、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设计员,中捷友谊厂采购处处长、生产制造部副部长兼采购处处长,中捷数控站厂长总工程师,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中捷加工事业部总经理,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淑力女士:副总裁、财务总监,女,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沈阳华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沈阳东大阿尔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审计部部长,东软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投资管理审计部部长、总会计师,东软飞利浦医疗设备系	

统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部长,东软康康科技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现任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

李双山先生:副总裁,男,1959年出生,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教授,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沈阳机床(集团)财务科副科长,沈阳市机械工业管理局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副总会计师,沈阳市机械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副总经济师,沈阳机电装备集团副经理、总会计师,沈阳日报报业集团总会计师,副总经济师,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裁,现任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赵立志先生:工程建设总指挥,男,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工程师,曾任沈阳第一机床厂总工程师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厂长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总指挥。

董凌波先生:行政总监,男,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沈阳第一机床厂设计主管、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生产处副处长,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总监。

贾玉女士:运营保障总监,女,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辽阳管理学院金融财政系财政系教师团委书记,辽宁省计划经济委员会信息处工作人员兼省计经委团委书记,辽宁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处为公室经济联络处处长,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行政中心行政总监,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行政管理中心副部长、部长,现任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运营保障总监。

刘鹤群先生:OEM管理总监,男,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捷友谊厂价格员、设计员、销售员,中捷机床有限公司车间副主任、主任,中捷机床有限公司副部长,沈阳菲迪亚数控机床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捷机床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现任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OEM管理总监。

张丁宁先生:董事会秘书,男,1972年12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曾任辽宁省证券登记管理中心职员,沈阳市信托投资公司上海证券营业部副经理,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总部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东软数字医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东软飞利浦医疗设备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质量与法规事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东软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000410 证券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4-46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融资租赁业务中为客户 提供回购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租赁”)合作签署《业务合作协议》,采取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模式销售公司产品,开展租赁业务额度为5亿元人民币,同时就上述《业务合作协议》,公司拟与交银租赁签署《回购担保协议》,公司为交银租赁基于该等融资租赁业务承担相应的回购担保责任。

2014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融资租赁方案概述

1.合作方案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上海

注册资本:60亿元人民币

注册时间:2007年12月

股权结构:交通银行100%

法定代表人:陈敏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向商业银行转让应收租赁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外汇借款;租赁物残值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合作批准意见

合作协议:公司与交银租赁签订一定额度的框架合作协议,在该额度内双方进行合作开展设备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提供项目信息,负责项目运营、资产管理,并承担回购或连带责任担保;交银租赁负责提供项目资金,保障项目回租。

合作期限:1年

业务额度:5亿元人民币

担保模式:公司承担回购责任或连带责任担保

三、回购担保协议

出租人(甲方):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人(乙方):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1.回购条件

当发生下列任一情形,不论甲方与承租人的争议是否已进入诉讼或仲裁程序,本协议回购条件成就:

(1)单一租赁合同下承租人发生连续逾期60天的;

(2)承租人在租赁合同项下发生其他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解除(终止)主合同,取回租赁物,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资产的情形;

(3)按照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的,发生租赁合同被解除、被撤销或无效情形;

(4)租赁合同项下(包括买卖合同)发生诉讼情形。

当上述条件成就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甲方选择的主债权实现方式,即时履行协议约定的相应担保措施。

2. 回购方案

当发生达到回购条件时,甲方方向乙方发出相应的回购通知书,乙方应根据甲方发出的该通知书确定的付款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一次性付清相应的主债务金额。

3. 回购价格的确定

根据租赁物本身特性,合同各方确定租赁物回购价格按照设备3年直线以下折旧法法确定,回购价格=租赁物价款*(36-租赁物已使用月数)/36。若租赁物回购价格低于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偿回购价格与主债务金额的差额,以确保甲方收回全部主债权。

四、董事会意见

通过与交银租赁合作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既可增加销售渠道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又可使货款及时回流,提高公司的营运资金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促进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公司对销售客户的选择将严格把控,从客户资信调查、项目可行性论证、项目审批手续完备性等方面严格把控,并根据客户资信状况要求客户就融资租赁项目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措施或其他保障措施,以降低风险。

五、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对公司与交银租赁合作,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模式销售公司产品,同时就提供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回购担保事项进行了认真的核查。我们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销售规模的拓宽,有利于扩大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的营运资金效率,从而促进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我们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融资租赁业务中为客户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回购担保事项并提交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回购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5亿元,占公司201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8.66%。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七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4-47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8月25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8月25日9:30—11:30和15: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8月24日15:00至2014年8月2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主楼V1-02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

5、表决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6、出席方式:

(1)截止2014年8月18日下午3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本公司现任董事、现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回购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14年8月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1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网络投票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出席会议的人员,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代表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5.登记时间:2014年8月19日至2014年8月22日

6.登记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和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410

2.投票简称:“沈机投票”。

3.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8月25日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沈机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本次会议一项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1	关于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回购担保的议案	1.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程序

五、重要提示

1.金来马投资集团借款担保的事项尚未解决,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

2.公司于2014年4月18日披露的《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14年4月18日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司股票自2014年4月18日起开始停牌。公司于2014年5月16日、2014年6月13日、2014年7月1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或《补充公告》,并于2014年4月17日披露了《关于厦门金来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布如下: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及相关中介正在积极督促标的解决厦门金来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来马”)对其担保的事项。

股票代码:002290 股票简称:禾盛新材 公告编号:2014-056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14年4月18日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司股票自2014年4月18日起开始停牌。公司于2014年5月16日、2014年6月13日、2014年7月1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或《补充公告》,并于2014年4月17日披露了《关于厦门金来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布如下:

一、重组工作进展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及相关中介正在积极督促标的解决厦门金来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来马”)对其担保的事项。

二、特别提示

1.金来马投资集团借款担保的事项尚未解决,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

2.公司于2014年4月18日披露的《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第七章所披露的“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报批事项及风险因素”中已充分说明了本次重组有关的风险因素,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发出召开审议本次重组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之前,将每三十日发布一次重组工作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2014-083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新湖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4,479,236,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1.57%。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新湖集团、浙江恒兴力依据承诺未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四、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于2014年8月8日出具了《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增持人具备实施本次增持股份的合法主体资格,增持人本次增持股份行为与公司增持公告内容一致,并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要约申请的条件。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300136 证券简称:信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4-032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 《2014年半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8月7日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为了使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14年8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022/200022 证券简称:深赤湾A/深赤湾B 公告编号:2014-037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7月业务量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自愿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7月,本公司完成货物吞吐量520.2万吨,比去年同期减少1.3%;集装箱吞吐量完成43.7万TEU,比去年同期减少0.6%,其中赤湾港区完成集装箱吞吐量32.2万TEU,比去年同期减少11.0%;散杂货吞吐量完成103.5万吨,比去年同期增长34.1%。

2014年截至7月末,本公司累计完成货物吞吐量3602.2万吨,比去年同期减少5.6%;集装箱吞吐量累计完成283.2万TEU,比去年同期减少10.0%,其中赤湾港区完成集装箱吞吐量209.7万TEU,比去年同期减少12.5%;散杂货吞吐量累计完成885.8万吨,比去年同期增长31.3%。

截至2014年7月末,共有37条国际集装箱班轮航线挂靠。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九日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8月24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4年8月25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网址

登陆<http://wlw.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七照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邮件地址:ca@szse.cn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站<http://wlw.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http://wlw.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沈阳机床2014年度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重要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东证e网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它事项

1、公司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2、邮编:110142

3、电话:(024)25190865

4、传真:(024)25190877

5、联系人:林晓晖、石苗苗

6、参会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届次股东大会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七日

授权委托书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回购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 李文学先生持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4-48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于2014年8月7日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实际参加5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李文学先生主持。

会议决议并通过《选举李文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李文学先生简历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七日

附件: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李文学先生简历

李文学先生简历

李文学先生:监事,男,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

1983 南京工学院学生

1987 沈阳中捷友谊厂铸造分厂技术员、团委书记

1993 沈阳中捷友谊厂组织部干事

1994 沈阳市委组织部区县干部科科长、主任科员

2000 沈阳市委组织部区县干部科副处级组织员

2002 沈阳市委组织部干部二处副处长

2006 沈阳市委组织部干部五处处长

2009年5月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李文学先生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4-040

2014 半年度 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珠江钢琴	股票代码	002678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伟华	谭娜	
电话	020-81514020	020-81514020	
传真	020-81503515	020-81503515	
电子信箱	yang@pearlriverpiano.com	tc@pearlriverpiano.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23,724,283.70	703,683,732.17	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9,186,692.05	104,371,259.57	-1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840,618.66	100,563,701.66	-1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498,271.71	-67,377,135.68	-9.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1	-1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1	-1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7%	6.12%	-1.25%
总资产(元)	2,289,394,682.31	2,267,266,460.64	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24,274,760.87	1,797,249,903.64	1.50%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9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81.85%	782,496,000	782,496,000		
广州市金泰利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19,613,870	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国有法人	1.00%	9,600,000	9,600,000		
广州广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3%	7,904,000	7,904,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6,092,156	0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3,300,036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4%	2,335,342	0		
法德源德泰得洛希尔德银行	其他	0.21%	2,05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其他	0.21%	1,999,857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0%	1,938,06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企业,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的讨论与分析

2014年上半年,公司在国内外经济市场相对低迷和成本上升的情况下,坚持创新、品牌、高端发展,实现钢琴销量6.76万台,同比增长1.02%;数码钢琴销量1.88万台,同比增长47.03%;实现营业收入723,724,283.70元,同比增长8.55%,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1,697.87万元,同比增长2.5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186,692元,同比减少14.55%;2014年上半年公司产品销售资金回笼力度加大,经营活动现金流入7,660,084.52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了5,122.62万元,同比增长8.4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情况:

(1)钢琴业务:技术创新成果显著,市场布局持续完善,促进钢琴产销规模稳定并略有增长,高档钢琴保持快速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钢琴新产品共50款,新增体现欧洲复古风格的恺撒堡系列钢琴和采用单板实木音板的KA、艺术家三角钢琴等钢琴系列,新增蓄音门品牌多款三角钢琴和立式钢琴,开发新材料、新工艺的改进型92型,完成制造40型;获得一种钢琴中音弦自动启闭孔机等7项实用新型专利的授权。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整合营销力度,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一是加强网络推广,做好舆情监控,通过百度、网站论坛等社交媒体合作在网络上传和推广品牌及形象。二是持续开发专业专用三角钢琴,加大三角钢琴在艺术类等专业领域的市场份额。三是与主流媒体合作,成为央视音乐频道大型活动的指定用琴;与教育界合作,举办第八届全国高校基本功比赛;并结合各项大型活动,加强与经销商的宣传互动。服务市场,四是积极参与2014年上海国际乐器展、德国乐器展等,拓展国内用户和产品的国际知名度。五是开发经销商,在薄弱地区建设经销商专卖店,抢占市场;加大经销商市场推广力度,新开开发15家代理商,参与《光采绽放》、《爱情公寓》主题曲MV拍摄、《百花迎春》、《春妮的周末时光》等栏目录制,积极开展各类品牌宣传和促销活动。

报告期内,钢琴销量6.76万台,同比增长1.02%,其中恺撒堡系列高档钢琴销量同比增长13.10%。

(2)数码钢琴业务:持续推动国内外企业的技术合作,积极开展集数字娱乐多元化为一体的数码钢琴新产品,完善市场布局,保持数码钢琴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艾莱森继续推动和意大利威斯康(VISCONTI)国际公司等国外同行的技术合作,不断推出高品质数码钢琴新产品,继续推动和国内科技企业跨界合作,不断完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智能数码钢琴产品线,同时持续开发MIDI键盘、电子鼓、电子电贝司音箱、效果器新产品,完善数码乐器产品线。艾莱森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新增推出面向中高端用户的系数码钢琴系列定位为高端技术产品。

报告期内,艾莱森不断完善市场网络建设,形成300多个销售服务网点,并逐步和培训讲师团队合作启动“6+1”视频教学数码钢琴课堂建设,参与广州乐器展、北京乐器展、美国乐器展、德国法兰克福乐器展等国内外展览会,巩固加强在国内市场的品牌影响力。2014年上半年数码钢琴的销量为0.88万台,同比增长47.03%。

新增数码乐器产业基地(设计产能10.5万架)暨数码乐器研究院已顺利封顶,现进行内部装修、消防机电安装;艾莱森数码文化产业园(设计产能10万架)暨数码乐器研究院已顺利封顶,现进行内部装修、消防机电安装。

(3)音乐文化教育:音乐教育、个性化钢琴及钢琴周边产品稳步发展。

珠江钢琴艺术中心正在积极筹划培训旗舰店,并与广东轻工学院、广州市职工技术交流中心、广州市老年大学、广州城市大学等教育机构探讨合作开展成人艺术教育、艺考、职业上机技能等有办学事宜。

音乐制品公司加强天猫旗舰店建设,高端个性化钢琴有序推出,清晰上河图个性化高端定制钢琴即将完成交付,网店业绩不断攀升。

珠江八斗米文化公司新增广东杂志《FOLIO》家具建材及钟表行业的独家代理,联手联邦家私,举行“中国好家私”活动,并与2014年度“十佳”钟表展等大型展会活动,实现在文化传播领域的专业发展。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于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4-039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4年7月29日以书面及电子加密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2014年8月7日上午9:30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五号楼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